

2022 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白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白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主要职责是监督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白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主要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中共白云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推动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白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是办公室、宣教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机关党委。派驻机构 12 个，分别是：第一派驻纪检监察组、第二派驻纪检监察组、第三派驻纪检监察组、第四派驻纪检监察组、第五派驻纪检监察组、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第七派驻纪检监察组、第八派驻纪检监察组、第九派驻纪检监察组、第十派驻纪检监察组、派驻区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派

驻区人民检察院纪检监察组。下属事业单位 1 个：广州市白云区廉情监控中心。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

一是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坚定纪检监察工作根本政治方向；二是主动扛起“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政治监督坚定有力；三是忠诚履行监督第一职责，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压紧压实；四是坚持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三不腐”一体推进效能持续释放；五是坚定不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党风政风持续向好；六是坚持问题导向，全面从严治党利剑作用持续彰显；七是锻造纪检监察铁军，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明显提升。

重点工作任务：

深化思想教育，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深化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三不腐”；深化政治巡察，完成 3 轮区委巡察。

（二）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十二届省纪委七次全会、十二届市纪委二次全会和区委十三届二次全会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

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有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规范化法治化建设，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为白云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提供坚强保障。

2.预算完成情况: 项目预算 1537.16 万元，支出执行 1239.57 万元，执行率为 80.64%，完成既定预算目标。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本部门主要从完善“监督体系”和提升“保障水平”出发，协助区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2022年在上级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有进、实事求是、守正创新，聚焦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高效统筹疫情防

控和经济发展，忠诚履职尽责，勇于攻坚克难，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深化“三不腐”一体推进，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服务保障全区改革发展大局更加坚定有力。

2022年，绩效自评分值为92，自评结果为优秀。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年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在上级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有进、实事求是、守正创新，忠诚履职尽责，勇于攻坚克难，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深化“三不腐”一体推进，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完成年度既定目标，使我区正风反腐成效上升，监督执纪效能提升，廉政宣传效果良好。顺利完成3轮区委巡察。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2年，本部门相关重点工作任务具有专项经费项目为正风反腐工作和区委巡察工作。上述项目在2022年的支出完成率分别为78.3%和77.17%。

（四）主要工作成效

全区纪检监察系统聚焦基层村社、粮食购销、政法、执法审批等重点领域，对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一查到底。全年共处置问题线索 837 条，立案 441 件，结案 325 件，为国家和集体挽回经济损失 3.6 亿元。严肃查处了一系列严重违纪违法问题。持续推进追逃追赃工作，共追回赃款 3663 万元，追逃 3 名涉案人员。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共立案查处涉嫌行贿案件 49 件。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主要问题有预算执行效率不足，预算目标设置及管理水平有待加强，主要因疫情等因素影响，原定工作计划推迟开展。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压实各部门工作责任；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提升预算执行效率；三是汇总分析实际工作情况，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四是结合工作实际情况，均衡有效推进预算执行。